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號B1

承辦人：吳曉嫻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8431

傳真：(02)29689917

電子信箱：ap7596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三重區五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研資字第115162288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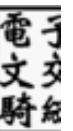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

主旨：鼓勵貴校專業學習社群參與「新北AI上課！115學年度AI共備快閃市集暨智慧種子教師授證活動」，本局同意貴校教師公假（得於2年內補休）出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局115年4月2日新北教研資字第1150621429號函、115年7月14日新北教研資字第11513426661號函暨115年7月24日新北教研資字第115144738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各社群運用AI工具，原社群領導人須參加本局辦理之「社群召集人培訓課程」改為參加115年8月29日舉行的「AI共備快閃市集」活動（各社群需指派至少1名成員）。
- 三、即日起至115年8月28日（星期五）中午12時止，請至校務系統「新北AI上課！新北市115學年度AI共備快閃市集暨智慧種子教師授證」進行報名

正本：115學年度專業學習社群、新北市新店區新店國民小學、新北市土城區土城國民小學、新北市土城區安和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汐止區保長國民小學

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